货物采购询价报价公告

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需要采购以下货物,特向贵司发出报价邀请,要求贵司满足下列条件:

- 1、提供营业执照,货物符合国家标准、质量要求、技术标准,能够满足我司的 生产使用要求。
- 2、提供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(如属于危险品的货物必须有危化品资质),或委托有资质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运输公司承运。
- 3、负责运输,运输费及保险费由贵司承担,货物在运输途中损毁、灭失的风险(包括但不限于不可抗力)由贵司承担。
- 4、运输过程中应严格遵守我国环保、交通法律法规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,若 货物在运输途中出现安全事故、交通事故等,由贵司承担一切法律后果。

表 1: 化工原料询价报价表

(其他采购信息可从深圳环保集团官网的通知公告栏中获得)

(网址: https://szhwts.com/category/gonggao)

名称	主要参数指标	12 月份预计 采购量(吨)	六个月 承兑报价 (元/吨)	备注
20% 氨水	氨水中 Na≤30ppm、CL≤10ppm、 硫酸根≤10ppm、COD≤100ppm、 且氨(NH3,w/%)指标应≥20 w/%、 色度/黑曾指标应≤80、蒸发残渣指 标应≤0.2 w/%。工业氨水应满足 HG/T 5353-2018 标准。	500		松岗分公司: 30 吨/车
27.5% 双氧水	双氧水是无色透明液体, 过氧化氢 ≥27.5%、游离酸(以 H2SO4 计) ≤0.05%、不挥发物≤0.1%、稳定度 ≥90.0%、总碳(以 C 计)≤0.04%、 硝酸盐≤0.02%,双氧水应满足 GB 1616-2003 国家标准。	40		宝安分公司: 10 吨/车、 福田分公司: 5 吨/车、 松岗分公司: 5 吨/车
31% 盐酸	盐酸为无色透明液体,总酸度(以HCl计)≥31%、灼烧残渣≤0.15%、铁≤0.01%、砷≤0.0001%、游离氯≤0.01%、硫酸盐≤0.03%、铅≤0.002%、色度≤10、F≤20PPM,工业盐酸应满足GB320-2006国家标准。	100		宝安分公司: 15 吨/车、 松岗分公司: 15-20 吨/车、 福田分公司: 3 吨/车
50%	液体氢氧化钠为无色透明,稠状液	150		宝安分公司: 10-20 吨/

名称	主要参数指标	12月份预计 采购量(吨)	六个月 承兑报价 (元/吨)	备注
氢氧化钠	体。氢氧化钠≥50%、碳酸钠≤0.5%、			车、福田分公司: 10 吨/
	氯化钠≤0.05%、三氧化铁≤0.005%,			车、
	工业液碱应满足 GB/T209-2018 国家			松岗分公司: 10-20 吨/车、
	标准。			龙岗分公司: 10-20 吨/车
50%	硫酸是无色、透明无肉眼可见杂质,	10		福田分公司: 10 吨/车、
硫酸	硫酸≥50%。	10		宝安分公司: 10 吨/车
	硫酸是无色、透明无肉眼可见杂质,			
98%	硫酸≥98%、灰分≤0.02%、铁≤			
硫酸	0.005%、砷≤0.0001%、铅≤0.005%、	40		松岗分公司: 10-20 吨/车
刊几日久	汞≤0.001%、通明度≥80、工业硫酸			
	应满足 GB/T 534-2014 国家标准。			
98%	总碱量(以 Na2CO3 计)≥98%,			宝安分公司: 25 吨/车、
碳酸钠	碳酸钠应满足 GB 210-1992 国家标	30		(双环牌)
3	准。			(/9/21/)[#/
90%	硫酸亚铁≥90%,硫酸亚铁应满足	10		宝安分公司:5吨/车、
硫酸亚铁	GB 10531-2006 国家标准。			福田分公司: 10 吨/车
10%	 漂水≥10%,工业漂水应满足 GB			宝安分公司: 10 吨/车、
漂水	19106-2013 国家标准。	50		福田分公司: 10 吨/车、
	,, , ,			松岗分公司: 10 吨/车
90%	氢氧化钙≥90%、氧化镁≤5%、三			宝安分公司: 10 吨/车、
石灰	氧化硫≤2%,熟石灰应满足JC/T	120		龙岗分公司: 10 吨/车、
(散装)	481-2013 国家标准。			松岗分公司: 8 吨/车
90%	 氢氧化钙≥90%、氧化镁≤5%、三			宝安分公司: 10 吨/车、
石灰	氧化硫≤2%,熟石灰应满足JC/T	10		龙岗分公司: 10 吨/车、
(袋装)	481-2013 国家标准。			松岗分公司: 8 吨/车、
(XX)				福田分公司: 5 吨/车

表 2: 水泥询价报价单

货物名称	含量或规格	报价(元/吨)	备注
散装水泥	PO42.5R		福田分公司: 30 吨/车

备注:

- 1. 每月 26 日至下月 25 日(即一个月时间)为一个定价周期,每月 14 日至 20 日下午 14:00 前所有供应商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向我司报价,所报价格为当月 26 日至下 月 25 日的供货价格。**若预选供应商未按时报价,视为预选供应商放弃报价及供货的** 权利。
- 2. 若确定为定价周期的中选供应商,无论市场行情上涨或下浮,双方不得提出调价,中选供应商应严格按照我司要求的时间、数量送货。
- 3. 结算方式、期限及违约滞纳金: (1) 预选供应商月结 30 天(除螯合树脂和化工原料外),每月 5 日前双方按送货单及合同确定的产品价格核对上月货款,无误后贵司一并开具 13%增值税专用发票(一票制),我司收到发票后 30 天内付款; (2) 非预选供应商按承兑六个月报价结算,并根据货物的使用量、风险程度,双方协商交纳一定的风险保证金。
- **4.** 以上报价仅作为报价参考,如价格有绝对优势的供应商仍需要进行二次谈判再报价,不作为中标结果。

询价报价说明:

- 1、上述物资应以人民币报价,金额单位元,单价应包括全部交货前的所有费用(含卸货费)。
- 2、上述货物的交货时间由我司根据自身情况决定;交货地点为宝安分公司: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江边社区梨头嘴江碧环境生态园、福田分公司:福田区梅观路皇岗路 8-6 号、松岗分公司:松岗镇碧头第三工业区、龙岗分公司:龙岗区龙岗街道龙岭南路 64 号。(我司送货地点涉及到"大型车辆临时通行证",该证以供应商为主办理,我司协助办理。如果该证在没有办理好的情况下,我司因生产需要送货,供应商应自行解决运输事宜。)
- 3、报价方请按要求填写询价报价单,询价报价单及相关资质(传真件无效), 加盖单位业务章和法定代表人(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)签字。
- 4、报价方报价时,可以根据各自身经营情况选择其中的一个或几个货物进行报价,可自行下载编制报价货物表格。
- 5、如在报价过程中出现虚报、哄抬价格等情况,将取消报价方的报价资格。
- 6、请询价报价单的客户于每月 14 日至 20 日下午 14:00 前将报价单、相关资料纸质文件做成电子版发送至我司邮箱 sales@szhwts.com,如有疑问请联系李生,联系电话:0755-83111711 或我司总机 83971957 转 6209 分机。

7、	询价报价单上务必	留有业务负责。	人的姓名和联系	於方式以便联系。